证券代码:600358 证券简称:国旅联合 公告编号:2018-临048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转让暨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8月13日,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旅联合”、“公司”)收到江西省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江旅集团”)发来的《关于江西省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协议受让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14.57%股份有关事项的批复》(赣国资产权字[2018]207号):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原则同意江旅集团收购国旅联合14.57%股份获得国旅联合控制权的事项。本次受让完成后,江旅集团成为国旅联合第一大股东和控股股东。

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股权转让事宜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187 证券简称:国中水务 编号:临2018-078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11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8年7月27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股份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18年8月7日披露了《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7月12日、7月27日、7月28日、8月7日、8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股份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止2018年8月13日,公司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合计16,55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0006%,成交均价3.12元/股,成交的最高价3.23元/股,最低价2.93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51,629,329.40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

公司将根据后续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600072 证券简称:中船科技 编号:临2018-031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项目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船第九设计研究院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船九院”)于近日收到招标单位湛江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发来的中标通知书【编号:湛(公)招施工(2018)第124号】,确定中船九院为湛江港霞山港区通用码头工程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项目的中标单位,中标总金额为人民币500,706,130.32元,中标工期为合同签订之日起18个日历月。水工码头在12个月内具备装船机上岸条件。项目概况如下:拟建湛江港霞山港区通用码头工程位于湛江港广州湾的西北部,南隔南柳河与在建的宝满集装箱码头相邻,北侧为在建的霞山港区散货码头工程。码头总长369米,年计划吞吐量为450万吨,其中矿石400万吨,件杂货50万吨。

本项目占公司2017年经审计营业收入的比例为11.74%。

中船九院接到上述中标通知书后,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办理合同签订事宜。

特此公告。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601777 证券简称:力帆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88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7月产销快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7月各产品生产、销售数据如下:

产品名称		生产(辆/台)				销售(辆/台)			
		本月数量	本月同比增减	本年累计	本年累计同比增减	本月数量	本月同比增减	本年累计	本年累计同比增减
乘用车	传统乘用车	8,187	-7.61%	59,254	-0.84%	7,912	-12.22%	63,347	-0.80%
	新能源汽车	609	4.28%	4,104	64.16%	656	89.05%	3,851	95.38%
摩托车		41,209	-24.64%	397,974	19.98%	52,890	2.07%	400,240	14.18%
摩托车发动机		125,633	-15.31%	1,044,214	-2.71%	72,932	-21.53%	706,798	-9.41%
通用汽油机		27,312	-39.71%	245,742	-6.72%	26,414	-22.33%	252,934	4.97%

注:1.本表为销售快报数据,最终数据以2018年审计数据为准;

2.摩托车发动机销量已扣除自用部分。

特此公告。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002824 证券简称:和胜股份 公告编号:2018-065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股东霍润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股东计划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017),公司股东霍润女士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90天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交易日后的90天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根据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减持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180万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截至2018年8月13日,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区间已届满,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现将霍润女士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完成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截至2018年8月13日,霍润女士未实施减持。

二、其他相关说明

1、霍润女士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2、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3、霍润女士本次减持未违反相关承诺,其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三、备查文件

霍润女士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603909 证券简称:合诚股份 公告编号:2018-063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60.72%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诚股份”或“公司”)于2018年7月11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8年7月27日召开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60.72%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支付现金人民币6,558.25万元收购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怡鹭”)60.72%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12日披露的《合诚股份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18-054)、《合诚股份关于收购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60.72%股权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8-055)及2018年7月28日披露的《 合诚股份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60)。

近日,福建怡鹭完成了股权转让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737854975R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厦门市翔安区莲亭路802号201

法定代表人:刘向东

注册资本:7507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2年06月11日

营业期限:至2052年06月10日

经营范围:1、园林景观绿化设计、施工、养护;2市政工程施工、养护;、3、道路工程施工、养护(待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4、桥梁工程施工养护(待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5、土石方工程;6、道路交通设施设计、施工、养护;7、商品混凝土生产、商品沥青混凝土生产;8、道路管线工程施工;9、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施工;10、机械设备销售及租赁;11、特种路用材料开发及利用。

本次工商变更完成后,公司直接持有福建怡鹭60.72%的股权,福建怡鹭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特此公告。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13日

证券代码:002198 证券简称:嘉应制药 公告编号2018—061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董事、监事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3 日召开的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根据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选举结果,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及监事会的组成情况如下:

一、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人员组成情况

1、第五届董事会成员

非独立董事:陈建宁先生、宋稚牛先生、秦占军先生、代会波先生、陈程俊先生、黄志瀚先生

独立董事:方小波先生、唐国华先生、程汉涛先生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2、第五届监事会成员

非职工代表监事:范杰来先生、王志文先生

职工代表监事:钟高华先生

二、董事、监事离任情况

1、公司非独立董事离任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长陈泳洪先生辞去董事长职务,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由其次子陈程俊先生出任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黄利兵先生辞去公司董事、总经理职务,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由其次子黄志瀚先生出任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黄雅敏先生、陈泳武先生、周书英女士任期届满后,将不再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设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且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止本公告日,陈泳洪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5,541,000股,黄利兵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07,248股,陈泳武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50股,黄雅敏先生、周书英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

2、公司独立董事离任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周兰女士、陈耿豪先生、陈慈瑛女士任期届满后,将不再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设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且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周兰女士、陈耿豪先生、陈慈瑛女士及其配偶、其他直系家属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3、公司监事离任情况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廖胜梅女士、蔡日强先生、黄礼云女士任期届满后,将不再担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成员。且廖胜梅女士、黄礼云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蔡日强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基层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会对上述因任期届满离任的董事、监事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198 证券简称:嘉应制药 公告编号2018—060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况,也不存在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会议:2018年8月13日上午10:00;

(2)网络投票:2018年8月12日—2018年8月13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8月13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8月12日15:00—2018年8月13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梅州市东升工业园B区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3、会议表决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陈泳洪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会议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共167,832,45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07%。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5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共167,212,45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95%;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620,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2%。

2、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出席会议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9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29,386,35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79%。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28,766,35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67%;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620,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2%。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上海金茂凯德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

二、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会议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陈建宁先生、宋稚牛先生、秦占军先生、代会波先生、陈程俊先生、黄志瀚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为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1.1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陈建宁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7,827,95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29,381,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宋稚牛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7,827,95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29,381,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秦占军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7,827,95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29,381,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代会波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7,805,45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29,35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

1.5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陈程俊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7,805,45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29,35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

1.6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黄志瀚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7,805,45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29,35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

2、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会议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唐国华先生、方小波先生、程汉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上述三位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后无异议,任期为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2.1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唐国华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7,805,45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29,35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

2.2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方小波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7,805,45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29,35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

2.3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程汉涛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7,805,45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29,359,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

3、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会议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范杰来先生、王志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为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3.1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范杰来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7,805,45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

3.2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志文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7,805,45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上海金茂凯德律师事务所李志强律师、欧龙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出具见证意见结论如下:本所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未有股东提出临时提案,会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金茂凯德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368 证券简称:太极股份 公告编号:2018-026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2日以书面通知的方式发出,并于2018年8月13日于北京市朝阳区容达路7号院中国电科太极信息产业园 C 座会议中心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位,实到董事 9 位,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刘学林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首期授予方案 (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计划(草案)》”)规定的第二个解锁期内,15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应予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178,064股限制性股票。

同时,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51,293,509.90元, 相比2013年157,159,859.31元复合增长率为12.45%,2017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9.59%,公司2017年度的经营情况未达到《计划(草案)》第二个解锁期的相关解锁条件:解锁日前一年度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11%;解锁日前一年度较草案公告前一年度的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不低于20%。因此,公司决定将第二个解锁期无法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1,136,811股予以回购注销。

综上,根据《计划(草案)》规定,公司对股权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314,875股全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10.341元/股。

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相关事项,因此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此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

1、根据公司《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拟对部分授予但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1,314,875股全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415,229,246股变更为413,914,371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415,229,246元减少至413,914,371元,

2、为适应公司业务需要,公司拟对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增加经营售电业务。

根据上述注册资本及经营范围变更情况,公司拟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具体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1,522.9246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13,914,371万元。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电子计算机及外部设备、集成电路、软件及通信设备化技术开发、设计、制造、销售、维护;承接计算机网络及应用工程;信息系统集成、电子系统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技术咨询及安装;专业承包;安全防范工程的设计与安装;提供信息系统规划、设计、测评、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的或禁止的进出口商品和技术除外;物业管理;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电子计算机及外部设备、集成电路、软件及通信设备化技术开发、设计、制造、销售、维护;承接计算机网络及应用工程;信息系统集成、电子系统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技术咨询及安装;专业承包;安全防范工程的设计与安装;提供信息系统规划、设计、测评、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的或禁止的进出口商品和技术除外;物业管理;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经营售电业务。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41,522.9246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41,522.9246万股,无其他种类股。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41,391.4371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41,391.4371万股,无其他种类股。

原《公司章程》 其他条款内容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此次修订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具体办理章程修改、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18年8月29日下午14:00在北京市朝阳区容达路7号院中国电科太极信息产业园 C 座会议中心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30)。

表决结果:9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8月13日

证券代码:002368 证券简称:太极股份 公告编号:2018-027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8年8月2日以电子邮件和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并于2018年8月13日下午14:00在北京市朝阳区容达路7号院中国电科太极信息产业园 C 座会议中心召开,会议应到监事五名,实际到会监事五名。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王玉忠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首期授予方案 (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计划(草案)》”)规定的第二个解锁期内,15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应予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178,064股限制性股票。

同时,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51,293,509.90元, 相比2013年157,159,859.31元复合增长率为12.45%,2017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9.59%,公司2017年度的经营情况未达到《计划(草案)》第二个解锁期的相关解锁条件:解锁日前一年度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11%;解锁日前一年度较草案公告前一年度的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不低于20%。因此,公司决定将第二个解锁期无法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1,136,811股予以回购注销。

综上,根据《计划(草案)》规定,公司对股权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314,875股全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10.341元/股。

上述回购注销已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相关事项符合公司《计划(草案)》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8月13日

证券代码:002368 证券简称:太极股份 公告编号:2018-028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13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简述

1、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了《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首期授予方案(草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激励计划发表独立意见,一致同意公司实行本次激励计划。

3、公司于2014年7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首期授予方案(草案)》。

4、公司于2014年7月6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首期授予方案(草案)》,并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

5、公司于2014年12月6日公告了《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首期授予方案(草案)获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的公告》,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已经收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关于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实施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国资分配[2014]1095号),国务院国资委原则同意公司实施首期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原则同意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业绩考核目标。

6、公司于2014年12月30日公告了《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首期授予方案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无异议备案的公告》,中国证监会已对公司报送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首期授予方案(草案修订稿)确认无异议并进行了备案。

7、公司于2015年1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首期授予方案(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独立意见,一致同意《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8、公司于2015年1月8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9、2015年1月26日,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10、2015年2月1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召开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召开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 《关于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确认办法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调整后)》(见附件)进行了核实。

11、2015年3月13日,公司披露《关于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17)。公司授予限制性股票的153名激励对象名单与公司2015年2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刊载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12)附件上公示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调整后)》不存在差异。

12、2017年5月1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召开第六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召开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首期授予方案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首期授予方案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

13、2018年8月13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召开第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召开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相关事项的原因说明

1、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回购限制性股票数量

公司《计划(草案)》规定的第二个解锁期内,15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应予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178,064股限制性股票。

同时,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51,293,509.90元, 相比2013年157,159,859.31元复合增长率为12.45%,2017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9.59%,公司2017年度的经营情况未达到《计划(草案)》第二个解锁期的相关解锁条件:解锁日前一年度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11%;解锁日前一年度较草案公告前一年度的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不低于20%。因此,公司决定将第二个解锁期无法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1,136,811股予以回购注销。

综上,根据《计划(草案)》规定,董事会决定对股权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314,875股全部进行回购注销。

根据公司《计划(草案)》规定,公司未满足业绩条件规定的,所有激励对象考核当年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锁,由公司按照以下两种价格较低者进行回购后注销处理:1) 标的股票授予价格;2) 回购实施前1个交易日公司标的股票平均收盘价;激励对象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离职,已解锁限制性股票不作处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以授予价格和当时市场价格的孰低值回购注销。

基于上述,董事会决定将《计划(草案)》中已授予但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1,314,875股全部进行回购注销。

2、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

公司以2015年2月11日为授予日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每股16.60元。

鉴于公司2015年6月10日实施了2014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77,064,81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2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000000股。公司2016年6月1日实施了2015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现有总股本415,597,22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500000元人民币现金。公司2017年6月14日实施了2016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现有总股本415,597,22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180000元人民币现金。公司2018年6月13日实施了2017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现有总股本415,229,24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110000元人民币现金。

根据公司《计划(草案)》规定:公司按本激励计划规定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但根据本激励计划需对回购价格进行调整的除外。若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后,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派息、配股等影响公司股本总量或公司股票价格应进行除权、除息处理的情况时,公司对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调整方法如下: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 $P=P0\div(1+n)$

其中:n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的比率(即每股股票经转增或送股后增加的股票比例);P为本次调整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P0为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或本次调整前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

派息:$P=P0-V$

其中:V 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本次调整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后的P仍需大于1;P0为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或本次调整前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

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 $P=(16.60-0.22)/(1+0.5)-0.15-0.218-0.211=10.341$ 元/股。

综上,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所需资金为13,597,122.375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业绩无重大影响。

三、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减少额	变动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4,872,754	3.58	1,314,875	13,557,879	3.2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00,356,492	96.42		400,356,492	96.72
三、股份总数	415,229,246	100		413,914,371	100

四、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全部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尽力为股东创造更多价值。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发表《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的独立意见》如下:

我们一致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和激励对象的一致利益,不会影响管理层及核心骨干人员对公司的勤勉尽职义务;公司回购股份所需资金为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符合《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首期授予方案(草案修订稿)》以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4号:股权激励》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

六、监事会意见

回购注销已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相关事项符合公司《计划(草案)》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

七、律师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

1、公司董事会已就实施本次回购注销取得合法、有效的授权,本次回购注销已经履行了现阶段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注销合法有效。

2、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事由、数量、回购价格及定价依据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尚需履行本次回购注销所引致的公司注册资本减少的相关法定程序。

八、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的独立意见;

4、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宜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13日

证券代码:002368 证券简称:太极股份 公告编号:2018-029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13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首期授予方案(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计划(草案)》”)规定的第二个解锁期内,15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应予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178,064股限制性股票。依据公司2017年度经营情况,《计划(草案)》规定的第二个解锁期业绩考核目标未实现,未达到第二个解锁期的相关解锁条件,为此,公司根据《计划(草案)》的规定,决定将第二个解锁期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1,136,811股予以回购注销。基于上述,董事会决定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314,875股全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10.341元/股。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公司章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45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债权人如果提出要求公司清偿债务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请求,并随附相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13日

证券代码:002368 证券简称:太极股份 公告编号: 2018-030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理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8月29日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8月28日-2018年8月29日

其中,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8 年8月28日 15:00 至 2018年8月29日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8年8月29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5、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者网络投票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时间:2018年8月22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18年8月2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会议见证律师;

(4)公司董事会同意列席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容达路中国电科太极信息产业园C座会议中心。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18年8月14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出席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加盖其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帐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证件的信函、传真件进行登记并写清联系电话。

2、登记时间:2018年8月27日上午8:30 - 11:30,下午13:30 - 17:30;

3、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容达路中国电科太极产业信息园A座13层证券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 投 票 系 统 (地 址 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10—57702596

传真:010—57702596

联系人:柴永茂、郑斐斐

邮政编码:100102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容达路中国电科太极信息产业园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会期半天。

六、备查文件

1、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通知。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8月13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程序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368 ;投票简称:太极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总议案	以下除累计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100
议案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	1.00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8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8 年8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8年8月29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结束当日)下午 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二零一八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下表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若本人无具体指示,请受托人按自己的意思行使审议、表决的股东权利并签署会议文件。

序号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			

(说明:请在“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股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期限: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经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368 证券简称:太极股份 公告编号:2018-031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1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

因公司发展需要,拟对公司章程第六条、第十四条和第二十条进行修改,具体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1,522.9246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13,914,371万元。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电子计算机及外部设备、集成电路、软件及通信设备化技术开发、设计、制造、销售、维护;承接计算机网络及应用工程;信息系统集成、电子系统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技术咨询及安装;专业承包;安全防范工程的设计与安装;提供信息系统规划、设计、测评、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的或禁止的进出口商品和技术除外;物业管理;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电子计算机及外部设备、集成电路、软件及通信设备化技术开发、设计、制造、销售、维护;承接计算机网络及应用工程;信息系统集成、电子系统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技术咨询及安装;专业承包;安全防范工程的设计与安装;提供信息系统规划、设计、测评、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的或禁止的进出口商品和技术除外;物业管理;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经营售电业务。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41,522.9246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41,522.9246万股,无其他种类股。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41,391.4371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41,391.4371万股,无其他种类股。

本次修订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13日